

灵源街道不符合廉租房保障条件但可申请转为公租房保障方式的住房保障实物配租对象情况公示表

序号	镇（街道）	村（社区）	档案编号	保障类型	小区	申请人	家庭成员	十八位身份证号	原保障面积	原保障备注情况	复查意见
1	灵源街道	林格	实【2012】05003	廉租房	许厝小区二区	李*霞	李*霞 杨*涌	350582*****8526 350582*****8537	35		有车，排量1.8T，不符合廉租房保障条件

